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众华所是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有着丰富的行业经验，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有着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及内控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

在2023年度的审计工作中，众华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众华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108万元，聘期1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成立日期	1985年9月1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首席合伙人	陆士敏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6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人数		35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50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5.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4.58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6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家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	
	审计收费总额	0.91亿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雅博科技虚假陈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判决众华所对雅博科技的偿付义务在3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截至2023年12月31日，众华所尚未实际承担赔偿责任。

(2)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圣莱达虚假陈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判决众华所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最新1案中判决众华所对圣莱达的偿付义务在40%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涉及众华所的赔偿已履行完毕。

(3)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富控互动虚假陈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 3 名原告起诉富控互动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所。上海金融法院已就其中 1 案作出一审判决，以该案原告不符合索赔条件为由，驳回其全部诉讼请求。

(4)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尤夫股份虚假陈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 1 名原告起诉尤夫股份及相关人员时连带起诉众华所。

(5)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因刚泰控股虚假陈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 158 名原告起诉刚泰控股时连带起诉众华所。

3. 诚信记录

众华所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2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涉及 2 人）和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涉及 20 人），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晶娃，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起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韩勇，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起开始在众华所执业。最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依君，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 年起开始在众华所执业。最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

分的情况。众华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3. 审计收费

预计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08 万元（含税），相关费用与上年度相同，系按照众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关于众华所的评价要素和具体评分标准进行了审议，以及对众华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并对其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众华所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较好的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各项工作。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众华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众华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4.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